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盧慧宜

電話：(02)7736-7495

電子信箱：e-143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3949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日本高知縣政府舉辦「第34屆高知漫畫甲子園」活動_實施概要
(A09030000E_1140039496A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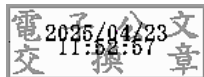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日本高知縣政府舉辦「第34屆高知漫畫甲子園」活動，請貴校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日本國高知縣文化部長114年4月4日信件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題目為「自訂(Customize)」、「校規(School Rules)」，採網路報名，作品投稿期限為即日起至114年6月5日(星期四)19時00分(日本時間)，活動內容詳見實施概要(海外參賽學校)及活動網址：報名網站URL：<https://mangaoukoku-tosa.jp/manga-koshien/34/>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